

台灣出口管制與發展



台日產業延伸研討會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2011年10月19日

內容大綱

- 出口管制的重要性
- 台灣出口管制發展歷程
- 管理法規
- 2011年法規修訂
- 出口人自主管理



→ 出口管制的重要性

出口管制？



爲什麼需要出口管制？

- 確保世界和平及國家安全
- 增進我國信譽，有利我國引進高科技貨品及技術，促使產業升級
- 回應國際的關切，共同防堵武器擴散並促進合法貿易之進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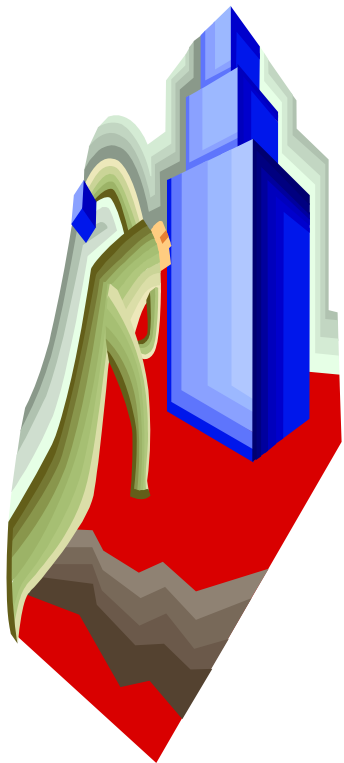




→ 台灣出口管制發展歷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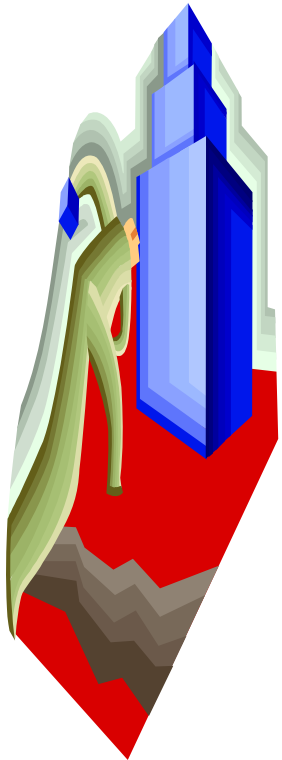
台灣出口管制發展歷程（1）

- 1993年修訂「貿易法」，增訂第13條及第27條，作為戰略性高科技貨品(SHTC)管理之法源依據
- 1995年7月全面實施SHTC輸出管理制度
- 1998年11月將澳洲集團(AG)、核子供應國集團(NSG)、飛彈技術管制協議(MTCR)等防止擴散協定納入SHTC管理制度中



台灣出口管制發展歷程（2）

- 2004年1月實施「滴水不漏」（Catch-all）出口管制措施
- 2006年6月針對輸往北韓及伊朗之貨品，建置「敏感貨品清單（Sensitive Commodities List, SCL）」，並納入SHTC輸出管制清單予以列管
- 2009年1月採用「歐盟軍商兩用貨品及技術出口管制清單」及「歐盟一般軍用貨品清單」
- 2010年1月修訂「貿易法」第27條，提高罰則





→ 管理法規

管理法規(1)

- 貿易法第13、27、27-1、27-2條
- 戰略性高科技貨品輸出入管理辦法
2011年8月12日修正第15條
- 戰略性高科技貨品種類及輸出管制地區
2011年8月18日修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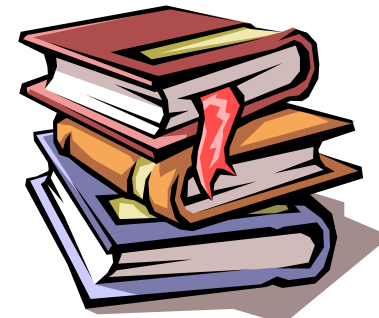


管理法規(2)

-貿易法-

➤ 法源（貿易法第13條）

- SHTC非經許可不得輸出
- 經核發輸入證明文件者，非經許可不得變更進口人或轉往第三國家、地區
- 非經許可不得擅自變更原申報用途及最終使用人
- 輸往管制地區之特定SHTC，非經許可不得經由我國通商口岸過境、轉口或進儲保稅倉庫、物流中心及自由貿易港區
- 公告 SHTC 種類及輸出管制地區
- 訂定 SHTC 輸出入管理辦法



管理法規(3)

-貿易法-

罰則（貿易法第27條、第27條-1、第27條-2）

◆ 刑罰

5年以下有期徒刑或併科新臺幣150萬元以下罰金

◆ 行政罰

- 新臺幣3萬元以上30萬元以下罰鍰，或；
- 停止其1個月以上1年以下輸出、輸入或輸出入貨品或撤銷其出進口廠商登記

管理法規(4)

-SHTC輸出入管理辦法-

■ 總則

- ✓ SHTC不得供作生產、發展核子、生化、飛彈等軍事武器之用(§ 4)
- ✓ 成立專責小組辦理鑑定及稽查SHTC (§ 5)

■ 輸入管理

- ✓ 國際進口證明書或保證文件(IC、WA、CWC) 等文件申辦規定 (§ 6 § 7)
- ✓ IC、WA、CWC報備規定 (§ 9 § 10)
- ✓ 抵達證明書(DV)申辦規定 (§ 11 § 12)
- ✓ 變更及補發規定 (§ 8 § 13)
- ✓ 國內轉讓或出售 (§ 14)



管理法規(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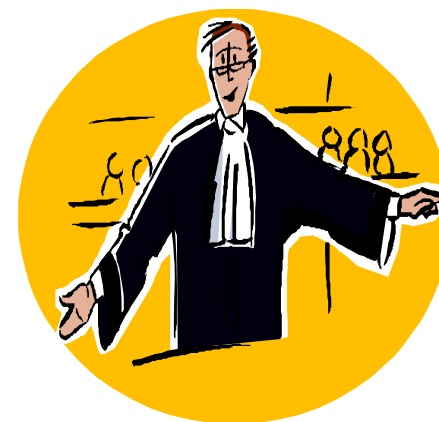
-SHTC輸出入管理辦法-

■ 輸出管理

- ✓ SHTC輸出許可證之種類及申請條件 (§ 15)
- ✓ 出口規定 (§ 16)
- ✓ 再出口規定 (§ 17)
- ✓ 出口作業程序 (§ 18 § 19)
- ✓ 特定SHTC過境、轉口及進儲保稅倉庫、物流中心及自由貿易港區輸往管制地區 (§ 20)

■ 附則

- ✓ 文件資料保存5年規定 (§ 21)



管理法規(6)

-SHTC種類及輸出管制地區-

SHTC種類

SHTC 輸出管制清單

- 歐盟軍商兩用貨品及技術出口管制清單
- 歐盟軍品清單
- 輸往北韓及伊朗敏感貨品清單

依出口國政府規定須
取得我國政府核發
國際進口證明書或
保證文件之輸入貨品

最終用途或最終使用者可能供作
發展核子、生化、飛彈等軍事用途之輸出貨品

輸出管制地區

伊朗、伊拉克、北韓、中國大陸、古巴、蘇丹及敘利亞



→ 2011年法規修訂

2011年法規修訂（1）

- 2011年4月29日及5月1日修正SHTC及半導體晶圓製造設備境內轉移免辦輸出許可證
- 2011年8月12日修正SHTC輸出入管理辦法第15條
- 2011年8月18日明定SHTC種類中「有可能用於生產、發展核子、生化及飛彈等軍事武器用途」之交易情形及修正特定SHTC種類範圍
- 2011年10月3日預告修正「輸往北韓及伊朗敏感貨品清單」
- 2011年10月3日發布「國際貿易局核發輸出伊朗貨品證明書作業要點」



2011年法規修訂（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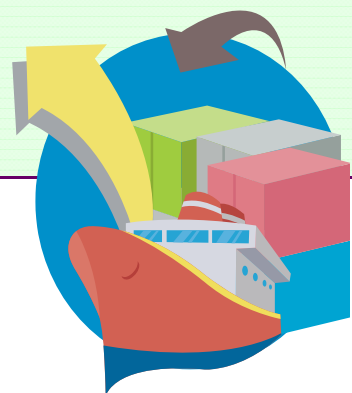
■ 修正SHTC及半導體晶圓製造設備境內轉移免辦輸出許可證

- ✓ 2011年4月29日**SHTC**在本國境內保稅區、課稅區、自由貿易港區間之移轉得免辦理**SHTC**輸出許可證，輸往國外時始需辦理**SHTC**輸出許可證
- ✓ 2011年5月1日起**17項**半導體晶圓製造設備（輸出規定代號「121」、「488」）在本國境內保稅區、課稅區、自由貿易港區間之移轉得免辦理輸出許可證，輸往國外時始需辦理輸出許可證

2011年法規修訂（3）

SHTC輸出入管理辦法第15條修正-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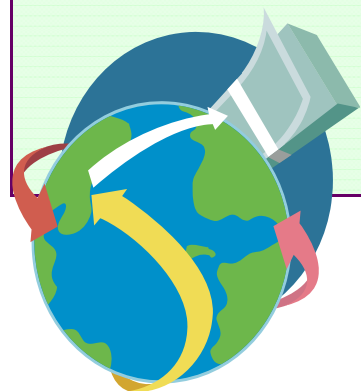
修正前	修正後	放寬理由
輸出許可證有效期限 6 個月，限 1 次輸出	輸出許可證有效期限 6 個月，得分批輸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減少廠商行政作業成本-已建立事前稽查及事後稽查機制-有疑慮案件仍嚴格審核



2011年法規修訂（4）

SHTC輸出入管理辦法第15條修正-2

修正前	修正後	放寬理由
輸往同屬於WA、MTCR、NSG及AG等國際出口管制組織之會員國家，無放寬規定	輸往同屬於WA、MTCR、NSG及AG等國際出口管制組織之會員國家，可申請2年有效期限之分批輸出許可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WA等4大國際出口管制組織會員國已建立嚴謹出口管制制度-可兼顧貿易安全及廠商便捷-有疑慮案件仍嚴格審核



2011年法規修訂（5）

- 明定SHTC種類中「有可能用於生產、發展核子、生化及飛彈等軍事武器用途」之交易情形-1
 - ✓ 國外交易對象為國際出口管制實體名單之對象或主管機關告知之特定對象
 - ✓ 國外交易對象或採購代理商不願說明產品最終用途或最終使用人，或交易對象幾乎沒有經商背景
 - ✓ 產品功能與國外交易對象業務需求不符或產品規格與進口國的技術水準不符
 - ✓ 產品出售之價格、貿易條件或付款方式，不符合一般國際貿易方式




2011年法規修訂（6）

- 明定SHTC種類中「有可能用於生產、發展核子、生化及飛彈等軍事武器用途」之交易情形-2
 - ✓ 國外交易對象不熟悉產品功能特性，但仍堅持購買該產品或國外交易對象拒絕例行性安裝、訓練或後續維修服務
 - ✓ 無特別理由，國外交易對象對運送日期不確定、運送地點是目的地以外的地方、貨物的最終收貨人爲貨運承攬業者或臨時變更收貨人或地點
 - ✓ 無特別理由，貨物之包裝方式、運送路線或標記異常
 - ✓ 交易情形有其他異常情況者



2011年法規修訂（7）

特定SHTC種類範圍修正

修正前	修正後	修正理由
<p>指SHTC輸出管制清單內之貨品</p> 	<p>指SHTC輸出管制清單內之貨品，及最終用途或最終使用者有可能用於生產、發展核子、生化、飛彈等軍事武器用途之輸出貨品</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強化執行Catch-all-加強經由我通商口岸過境、轉口、進儲保稅倉庫、物流中心及自由貿易港區輸往管制地區案件查核

2011年法規修訂（8）

- 2011年10月3日預告修正「輸往北韓及伊朗敏感貨品清單」
 - ✓ 刪除CCC0602.90.10.90-2「其他菇類菌種」及CCC7602.00.00.90-9「其他鋁廢料及碎屑」等2項貨品
 - ✓ 修正後402項貨品分類號列納入列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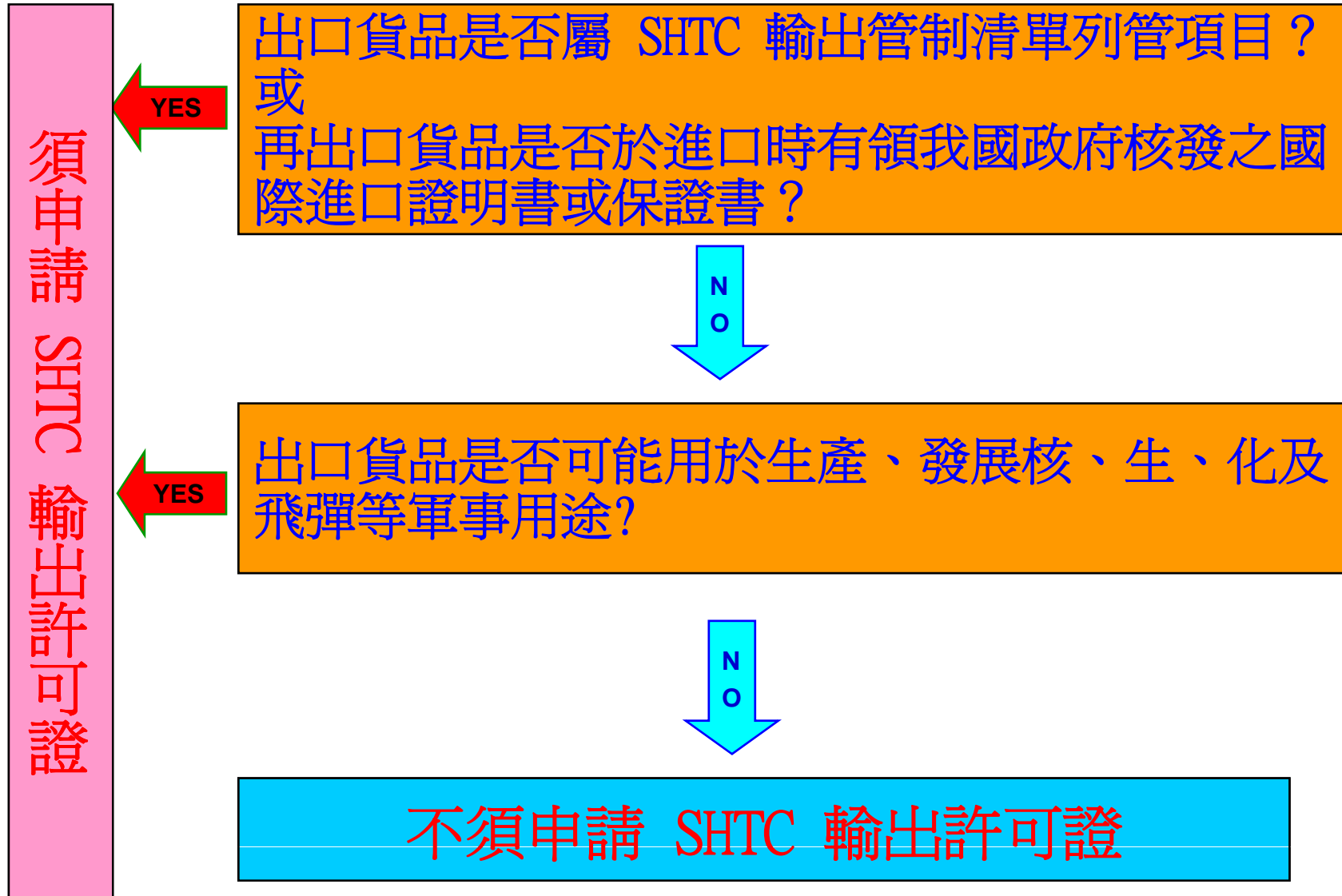
2011年法規修訂（9）

- 2011年10月3日發布「國際貿易局核發輸出伊朗貨品證明書作業要點」
 - ✓ 目的：協助出口商取得合法出口伊朗貨品之貨款
 - ✓ 屬SHTC：檢附已填寫SHTC輸出許可證號碼且有海關關章之出口報單證明聯及有貿易局章戳之SHTC輸出許可證存查聯，向銀行辦理清算
 - ✓ 非屬SHTC：檢附貿易局核發之輸出伊朗貨品證明書，向銀行辦理清算
- 說明會時間：10/14（台北）、10/21（台中）、10/27（高雄）
- 洽詢專線：02-2397-7586、2397-7588



→ 出口人自主管理

出口人自主管理流程



出口人自主管理(1)

--簽證機關--

簽證機關	受理簽證對象
國防部軍備局	軍事機關
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園區內廠商
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	加工出口區內廠商
國際貿易局	課稅區所有出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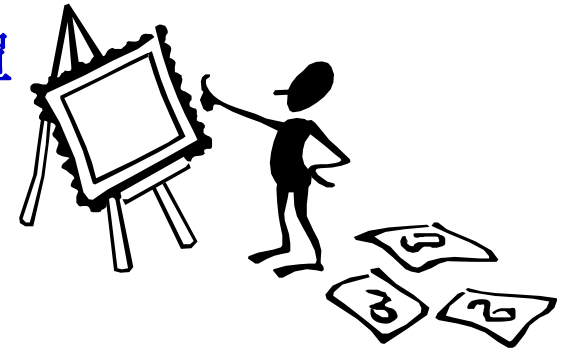
出口人自主管理(2)

■ 鑑定單位及聯絡窗口

- 工業技術研究院 技術移轉中心智權法務組
- 電話：03-591-2030
- 地址：新竹縣竹東鎮中興路4段195號51館110室
- 網址：<http://shtc.itri.org.tw/index.aspx>

■ 鑑定範圍

- 歐盟軍商兩用貨品及技術出口管制清單
- 歐盟軍品清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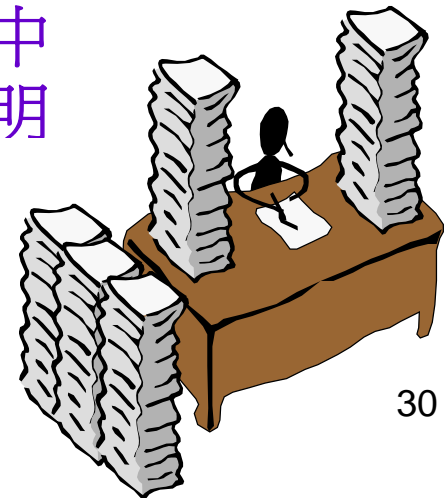


出口人自主管理(3)

■ 判定是否屬「輸往北韓及伊朗敏感貨品清單」列管之貨品

✓ 出口前應確定貨品之貨品分類號碼(CCC Code)

✓ 若對貨品分類號碼有疑義時，可將產品之中英文貨名、規格、型錄或說明書及功能說明函請貿易局轉請財政部關稅總局核定稅則



出口人自主管理(4)

- 內部管控制度 (Internal Compliance Program, ICP)
 - ✓ 確認企業內部管制流程與責任
 - ✓ 提早警覺潛在危機與風險
 - ✓ 確保對出口所做的各項決定都符合政府的出口管制規定，避免不慎誤觸法令
 - ✓ 提升經營績效與競爭力
 - ✓ 2009年已於國際貿易局網站建置ICP專屬網頁，提供範本及蒐尋工具供廠商使用





✈ 網站資料簡介

- 回首頁
- 經貿資訊
 - 統計及關稅
 - 外貿情勢
 - 雙邊經貿
 - 大陸經貿
 - 對台貿易障礙
 - 重要經貿議題
- 貿易服務
 - 貿易法規
 - 貨品輸出入規定
 - 績優廠商名錄
 - 廠商登記
 - 貿易便捷化
 - 原產地證明書
 - 瀕臨絕種動植物管理
 - 戰略性高科技貨品**
 - 內部管控制度(ICP)**
- 線上申辦
 - 廠商登記線上申辦
 - 輸出入電子簽證
 - 原產地證明書線上作業
- 為民服務
 - 最新消息
 - 為民服務專區
 - 企業倫理專區
 - 研討會訊息

更新日期：2010年11月10日

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 (ECFA) 揭發

查詢系統服務
**請選擇查詢系統項目(另開)



海峽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我方訂於本(99)年11月1日實施5項服務業早期收穫項目



海峽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ECFA)已於本年9月12日生效，依據協議第8條之規定，服務貿易早期收穫計畫應於協議生效後儘速實施。

有關ECFA服務貿易早期收穫部門及開放措施，我國開放9項，陸方開放11項。ECFA生效後雙方行政部門隨即展

[完整報導...](#) | [更多專題報導...](#)

最新消息



公告

- 2010/11/09 公告自本(99)年12月1日起「中華民國輸出入...
- 2010/11/09 受理100年度推廣貿易團體駐日據點經營補助申請...
- 2010/11/09 本局電信業務發生上本局網址及線上服務自99年...

訂閱最新消息

專題報導

- ECFA 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 7變多顏
- 美國牛肉進口數量 簽證資料
- VAT 退稅
- 研討會訊息
- 優質平價方案 新鄭和計畫
- BRANDING TAIWAN
- 印度

- 回首頁
- 經貿資訊
 - 統計及關稅
 - 外貿情勢
 - 雙邊經貿
 - 大陸經貿
 - 對台貿易障礙
 - 重要經貿議題
- 貿易服務
 - 貿易法規
 - 貨品輸出入規定
 - 績優廠商名錄
 - 廠商登記
 - 貿易便捷化
 - 原產地證明書
 - 瀕臨絕種動植物管理
 - 戰略性高科技貨品
 - 內部管控制度(ICP)
- 線上申辦
 - 廠商登記線上申辦
 - 輸出入電子簽證
 - 原產地證明書線上作業
- 為民服務



Home > 貿易服務 > 貨品輸出入規定 > 戰略性高科技貨品輸出入管理

簡介：戰略性高科技貨品輸出入管理

▶ 相關法規	▶ 公告事項
▶ 管制措施及處分	▶ 進出口簽證申辦說明
▶ 貨品輸出管制清單	▶ 廠商自主出口管控
▶ 管制貨品及廠商名單篩選工具	▶ 其他表格及文件下載
▶ 宣導活動及研討會	▶ 相關網站連結
▶ 常見問題	▶ 與我們聯絡

[Back](#) [Top](#)

業務洽詢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網址

<http://www.trade.gov.tw>

國際貿易局貿易安全與管控小組

產品是否受到管制問題

張秘書添復

電話：02-2397-7367

廠商自主內部管控（ICP）問題

傅科員中美

電話：02-2397-7492

申請輸出許可證及進口保證書問題

翁專員美蘭

電話：02-2397-7393

林技士一奇

電話：02-2397-7381

游科員雅雯

電話：02-2397-7369

劉辦事員淑汾

電話：02-2397-7365



敬請指教

